

收文編號：1090000677

議案編號：10901310710036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285 號之 658

案由：內政部函送對中央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派遣安全警衛 108 年下半年辦理情形書面資料，請查照案。

內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警字第 109087017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附件 1

主旨：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要求每 6 個月定期針對中央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派遣安全警衛之書面資料，陳送大院內政委員會備查一案，檢送本部警政署 108 年下半年辦理情形書面資料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通過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【內政部主管第 3 項決議事項(十一)】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李委員俊俤、吳委員琪銘、洪委員宗熠、張委員宏陸、劉委員世芳、呂委員孫綾、蔣委員絜安、余委員天、趙委員正宇、黃委員昭順、林委員為洲、林委員麗蟬、許委員毓仁、陳委員怡潔、鄭委員秀玲

副本：立法院內政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本部警政署（公共關係室、會計室、保安組）

內政部警政署  
108 年下半年辦理  
「中央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  
派遣安全警衛」  
書面資料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108 年下半年中央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派遣安全警衛彙整表

108 年 12 月 31 日

編號	申請派遣安全警衛情形	使用人數	備註
1	行政院院長蘇○○	36	含寓所 18 員
2	立法院院長蘇○○	6	含寓所 4 員
3	監察院院長張○○	2	
4	考試院院長伍○○	2	
5	司法院院長許○○	6	含寓所 4 員
6	行政院副院長陳○○	2	
7	立法院副院長蔡○○	2	
8	司法院副院長蔡○○	2	
9	監察院副院長孫○○	2	
10	外交部部長吳○○	2	
11	內政部部長徐○○	2	
12	財政部部長蘇○○	2	
13	法務部部長蔡○○	2	
14	教育部部長潘○○	2	
15	交通部部長林○○	2	
16	文化部部長鄭○○	2	
17	經濟部部長沈○○	2	
18	勞動部部長許○○	2	
19	衛生福利部部長陳○○	2	
20	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陳○○	2	
21	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委顧○○	2	
22	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○○	2	
23	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李○○	2	
24	前行政院院長賴○○	2	
25	總統府秘書長陳○	2	
26	國安會秘書長李○○	2	
27	前副總統連○	2	
28	前副總統蕭○○	2	
29	前副總統呂○○	4	

總計警衛對象 29 位，使用安全警衛人員 102 員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